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正 本

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 函

機關地址：110 台北市基隆路 2 段 51 號 13 樓之 3

連 絡 人：許真瑋

連絡電話：02-23775108 ext.16

傳真電話：02-27391930

受文者：各會員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8 年 1 月 3 日

發文字號：全建師會 (108) 字第 0009 號

速別：普通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如文

主 旨：為去年本會會員代表大會提案通過「為加強建築師之工程技術與結構概念，建議建築師雜誌多報導營建工程技術與結構設計概念」，故本會今年起將不定期於建築師雜誌上開闢「建築結構專欄」，刊載營建工程技術與結構設計概念等文章，敬請 貴會轉知所屬會員參閱，敬請 查照。

正 本：臺北市建築師公會、高雄市建築師公會、新北市建築師公會、臺中市大臺中建築師公會、臺南市建築師公會、桃園市建築師公會、福建金門馬祖地區建築師公會、宜蘭縣建築師公會、基隆市建築師公會、新竹縣建築師公會、新竹市建築師公會、苗栗縣建築師公會、彰化縣建築師公會、南投縣建築師公會、雲林縣建築師公會、嘉義縣建築師公會、嘉義市建築師公會、屏東縣建築師公會、花蓮縣建築師公會、臺東縣建築師公會

理 事 長

鄭宜平

